

证券代码：838473

证券简称：慧眼数据

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江苏慧眼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丽秋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慧眼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江苏慧眼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063,7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4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董事、股东身份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反映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江苏慧眼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-20,812,699.97 元，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35,0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63,7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慧眼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苏慧眼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6 日